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简明清晰，通俗易懂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7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江南春(JIANG NANCHUN)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0日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